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
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

沪绿容〔2025〕126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市餐厨废弃油脂收运跨部门
综合监管改革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：

根据《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拓展跨部门综合监管改革重点行业领域（事项）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的通知》（沪府办〔2025〕16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餐厨废弃油脂收运综合监管，我们制定了《上海市餐厨废弃油脂收运跨部门综合监管改革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执行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

2024年8月7日



上海市餐厨废弃油脂收运跨部门 综合监管改革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拓展跨部门综合监管改革重点行业领域（事项）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的通知》（沪府办〔2025〕16号），加强餐厨废弃油脂收运综合监管，从单一部门管理转向多部门协同管理，前端更好衔接餐饮业一体化综合监管机制，向后拓展至初加工环节管理，结合本市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职责分工

市绿化市容局：总体牵头推进餐厨废弃油脂收运综合监管改革工作，及时研究、协同解决改革推进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，负责本市餐厨废弃油脂收运的监督管理工作。

市市场监管局：按照本市餐饮业一体化综合监管工作的要求，会同相关部门对产生餐厨废弃油脂单位开展监督管理。

市城管执法局：负责对违反餐厨废弃油脂管理的违规行为实施处罚。

区绿化市容局：负责所辖区域内餐厨废弃油脂收运的监督管理工作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联动营业信息，实现“一点一码”

市市场监管局共享经营主体营业执照信息、食品经营许可证库等动态信息，用于产生单位餐厨废弃油脂申报基本信息获取，确保申报准确性、关联性。市绿化市容局加大餐厨废弃油脂收运码推广应用力度，全面实施“一点一码”，并完成电子收运记录、申报及签约信息的匹配。（牵头部门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绿化市容局；配合部门：区绿化市容局）

（二）规范收运制度，强化年度评议

市绿化市容局进一步深化落实收运“四统一”（即统一车辆标准标识，统一收运人员服装，统一收集容器，统一持证上岗）制度，推进电子上岗证、单车计量管理，规范收运作业行为，提升收运作业队伍整体形象。优化制定收运行业记分管理实施细则，强化收运和初加工环节规范作业，市、区绿化市容局对行业单位的违法、违规行为进行及时提醒和严肃处理，并将记分情况纳入行业单位年度评议。（牵头部门：市绿化市容局；配合部门：区绿化市容局）

（三）统筹检查清单，加强联合执法

绿化市容部门统筹制定监管检查计划，系统梳理监管事项清单，将针对产生单位、收运单位的检查数据接入餐饮业综合监管服务平台。相关部门依托“市-区-街镇”三级联动监管、垃圾分类专项监管等机制，实现联合检查集约化、高效化。在此基础上，创新非现场监管模式，充分依托“互联网+监管”，综合运用大数据筛查、多维数据分析、智能预警、动态感知等技术手段，构建数字化监管网络，主动发现、

精准识别违法违规线索，有效降低现场检查频次，提升跨部门综合监管工作效能。（牵头部门：市绿化市容局；配合部门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城管执法局、区绿化市容局）

（四）加强线索移交，加大案件处罚

基于各部门日常监管、飞行检查、数据分析、举报投诉等多种信息渠道，健全问题发现与反馈机制，系统构建异常交付、违规收运等行为的案件线索移交制度，通力破解违规行为流动性强、规律性弱、取证难度大等难点，依法从严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。重点查办具有行业典型性、社会危害性的案件，系统整治行业乱象，通过曝光典型案例，形成长效警示震慑效应。（牵头部门：市绿化市容局；配合部门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城管执法局、区绿化市容局）

（五）健全数据标准，扩大信息共享

打破信息孤岛，打通数据壁垒，形成一套监管数据交互标准，强化各部门间数据共享互通，市、区绿化市容局落实申报数据、签约情况、电子收运记录、收运人员及车辆以及初加工点等信息的开放共享，通过比对数据形成自动预警信息，供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城管执法局等执法部门甄别研判、调查处置。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城管执法局按照各自职责落实信息化资源的开放共享。（牵头部门：市绿化市容局；配合部门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城管执法局、区绿化市容局）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领导，凝聚共识，履行主体责

任，增强协同联动，坚持系统谋划与精准施策相结合，深化政策研究与实践探索，创新探索可复制推广的改革经验，深入推进餐厨废弃油脂收运跨部门综合监管机制建设。要主动做好政策解读，健全风险研判预警机制，完善监管信息公开披露制度，加大违法违规行为惩处案例通报，畅通新闻媒体监督渠道，健全社会监督响应机制，引导公众参与治理，推动餐厨废弃油脂规范运营、效能提升及可持续发展等得到系统性优化。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5 年 8 月 7 日印发
